

臺南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（或公共設施用地）證明申請書

(收據抬頭)

申請人姓名		聯絡電話			
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件區領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跨區領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請附回郵信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領件 (不提供現場領件)	通訊地址	縣/市 里 鄰 段 巷 號 樓	收費標準	依據 101 年府法規字第 1010112127 每筆地號新台幣 20 元 同一申請案每加發一份新台幣 2
領取方式注意事項	1. 請申請人務必確認地段地號是否為最新地籍資料，再行填寫。 2. 選擇「收件區領件」、「跨區領件」、「郵寄」，申請人須至臨櫃領取證明書後或者臨櫃人員寄送證明書後，都發局網才會開放證明書電子檔下載連結提供申請人查詢下載。 3. 選擇「線上領件」，不提供現場領取證明書，證明書核發流程執行完畢，都發局網才會開放證明書電子檔下載連結提供申請人查詢下載。 4. 「下載證明書電子檔方式」：請至都發局首頁/常用功能連結/分區核發進度查詢頁面，即可查詢下載證明書。				
土地座落	區 段 小段 地號() 計 筆 (同一地段逐筆填寫, 不同地段請分填申請書)				
請惠予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（或公共設施用地）證明書（ ）份。 (*建議自行下載證明書電子檔列印並由驗證碼證明效力) 此致 台南市白河區公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